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翠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先前通告」)，其中載明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下午3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24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上，將考慮並酌情通過(除載於先前通告的決議案外)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

8. 重選蘇智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翠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遠康

香港，2025年8月4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2樓1-6室

附註：

- (a)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附有一份有關上述第8項決議案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 (b) 本公司股東務請閱讀先前通告(包括該通告的附註)，以了解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將通過的其他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委任代表、股份過戶及登記程序、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
- (c) 本補充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下列九名成員：

- (a) 執行董事李遠康先生(主席)、李堃綸先生(集團行政總裁)及李易舫女士；
- (b) 非執行董事鄭仲勳先生及黃志堅先生；及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文慈先生、嚴國文先生、蘇智文先生及蔡嘉祐女士。